

证券代码：832157

证券简称：龙华薄膜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关联方罗震东临时借入1500万人民币的款项,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。最终金额和借款期限以实际需求为准,具体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签署相关借款协议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罗震东为公司股东,持有公司股份 1,720,000.00股,持股比例为2.4928%,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披露了《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,并于2018年5月8日披露了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,由罗震东以给公司的6000万借款认购此次发行的2000万股票。截至目前,股票发行还未完成。此次认购完成后,罗震东将持有公司股份21,720,000.00股,持股比例将达到24.4045%,成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,按照相关规定,

罗震东为公司关联方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6月16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根据相关规定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性质	法定代表人
罗震东	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怡路	-	-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“一、关联交易概述”之“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”部分。

四、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。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关联方为

公司提供借款对于公司短期经营活动具有重要作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19日